

##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定于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8年6月29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2018年6月28日 - 2018年6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6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6月28日15:00至2018年6月29日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 6、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 2018 年 6 月 25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丰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大道 26 号公司会议室。

##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关于签署江苏环宇园林建设有限公司25%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暨25%股权回购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及 2018 年 6 月 14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提案                                      | √           |
| 1.00 | 《关于签署江苏环宇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5%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暨 25%股权回购的议案》 | √           |

## 四、现场会议登记：

1、登记时间：2018 年 6 月 28 日（星期四）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7:00；

2、登记地点：江西省丰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大道 26 号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认真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请在 2018 年 6 月 28 日(星期四)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江西省丰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大道 26 号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3311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 六、其他事项

### 1、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凤菊、胡仁绸、常海梅

联系电话：0795-6206009 联系传真：0795-6206009

联系地址：江西省丰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大道 26 号，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政编码：331100

2、与会股东或授权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会议入场手续。

##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14 日

附件一：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              |  |
|--------------|--|
| 姓名或名称        |  |
|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  |
| 股东账号         |  |
| 持股数量（股）      |  |
| 是否本人参会       |  |
| 联系电话         |  |
| 邮箱           |  |
| 联系地址         |  |
| 邮编           |  |
| 备注           |  |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b>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提案</b>                             |    |    |    |
| 1.00 | 《关于签署江苏环宇园林建设有限公司25%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暨25%股权回购的议案》 |    |    |    |

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可以自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附注：

- 1、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年 月 日

附件三：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5095；投票简称：华伍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6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6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